**相山区任圩街道办事处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**

2017年，我办按照区委、区政府政务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简称《条例》）全省政务公开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，明确思路，完善制度，全面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　 一、概述

　 《条例》颁布以来，我办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建立健全相关工作制度，强化教育宣传培训，认真梳理并规范了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、指南，以及主动公开的信息和依申请公开的程序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　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截止2017年底，我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542条。主动公开信息内容包括国家政策法规、地方政策法规、行政决策、政府文件及工作机构设置、工作措施、政府重点工作进展、民生、计生、社保问题等信息，同时采用政务办公平台、公开栏、便民告示、简报、社会活动日等多种形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

　　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　　2017年，任圩街道办事处严格按照《条例》规定和依申请公开的程序，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，保障公开渠道畅通。

　　四、收费及减免情况

　　2017年，我办事处和社区各部门，对街道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未收取任何费用。

　　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诉讼申诉的情况

　　2017年度本单位未发生因违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定而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、申诉的情况。

　　六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做法

　　一是加强领导，建立健全政务公开领导机制，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。加强组织领导，形成一把手负总责，分管领导亲自抓，各科室具体抓，工作人员各负其责的工作机制，确定专人负责具体工作，确保各项工作扎实有效地开展。

二是强化培训，保障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在明确专人负责具体工作的基础上，对负责人员和信息员进行专门的业务培训，提高相关工作人员的实际操作能力和业务水平。

三是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，严格执行政府信息保密审查机制和程序，明确专人负责信息保密审查工作，按照“谁公开谁审查、事前审查、依法审查”的原则，对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查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

　　七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　　2017年，我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，取得一定成效，但仍存在不足之处。针对存在问题和不足，我街道将采取措施加以改进，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一是注重实效，深化政务公开工作内容，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流程，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，完善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以及保存备查等各个环节流程，围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共性问题和突出问题，及时下发通报或督办单，限期整改，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落实到位，依法依规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。

二是强化监督检查和考核机制，针对不同阶段的重点任务，采取日常督查、阶段性通报与年度考核相结合的方式，促进监督考核常态化。适时调整和更新政务公开监督队伍，明确责任主体，加大监督力度，做到基础资料全面、真实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有效地推进。

三是通过学习培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，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责任感。加大宣传培训力度，加强网站日常监管，调动工作人员积极性，提升整体工作水平。